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告

李宏达：本院受理原告李兆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举证通知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（遇法定假日顺延）在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苇子峪人民法庭开庭审理。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04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8月25日)

